最好的时光

# 初来乍到

## Hello World

那年正是2008年的夏天，武汉如往常一样，热的让人窒息。破败的汉口火车站出站口，虽然因为正在翻修而尘土飞扬，却依然挡不住黑车司机及小贩们似火的热情。

当张扬从那辆徐州开往汉口的绿皮火车走下来的时候，生活就已经缓缓的为他打开了一扇大门，而他茫然不觉的走进去，一如每个少年走过的青春。

“去哪里啊，要送吗？”

“武昌、户部巷、光谷勒，就差一人，上车就走。”

“小伙子，要住宿吗？”

……

恍惚之间，张扬发现身边突然围上来一圈人，他们有的是胡子拉碴的大叔，有的是操着不知道哪里口音的年轻人，有的是抱着孩子的妇女。张扬好不容易挣脱重围，就发现那些人立马将目标转向了身后的一个小姑娘。张扬长舒一口气，第一次感受到了武汉人民的热情。

新生接待点在杂乱的火车站广场上，虽然人潮涌动，但还是很容易找到。“武汉大学新生接待点、中南名族大学新生接待点、华中师范大学新生接待点……”张扬默念着各个摊位上方的横幅，转了好几圈终于找到了自己的归属，望山大学新生接待点。

“同学你好，是来报道的吗？”

还没等张扬说话，坐在摊位前的一个学姐先开口了。学姐声音很好听，就像春雨打在梨花瓣上的那种浸润人心的感觉，而一头长发配着白色的文化T恤，更让她有一种邻家女孩的亲切感。

“是……是的……”

“我刚才看你从我们前面走过好几次……”学姐面带微笑的说。

“你们的牌子有点小，刚才没注意……”

“我就说我们的牌子太小了嘛，你看人家武大华科的横幅，多霸气。”旁边的一个学长听到新生这么说，立马跟学姐抱怨。

“我们这是低调，望大的校训是什么？艰苦朴素，求真务实。懂不懂。”

学长向学姐翻了个白眼，抢过来帮张扬拿行李，并且递给他一瓶矿泉水。

“同学哪里来的？”

“江苏。”

“呦，江苏啊，听说你们那的高考改革的很猛啊，总分才四百多分，还分什么小高考。”

“是啊，瞎折腾……”

张扬还想跟学姐多聊几句，学长就拖着他的大箱子朝着一辆公交车走去。张扬有些失落，只好跟着这个瘦瘦的学长走向骄阳下的那辆公交车。张扬回头看向学姐的方向，她坐在那里，长发搭在耳后，微微泛红的侧脸让张扬有一种错觉，那不是学姐，而是曾经留在他脑海中的一个已经模糊了的身影。

当张扬还在上初三的时候，班里新转来一个很文静的女生，她总是带着笑容，却很少说话。课间的时候，她不喜欢出去玩，而总是坐在窗户边用双手支着下巴，望着窗外，不知是看风景还是发呆。这时张扬也喜欢坐在座位上看着她，她长长的头发搭在耳后，阳光下的那张侧脸有一种叫做青春的味道。

半个学期后，不知道什么原因，女孩走了。张扬这才意识到甚至没有跟她说过一句话，而现在，女孩的名字也不记得了，只有那张侧脸，留在张扬的记忆里，渐渐模糊。

张扬不知道为什么会有这种错觉，或许过去的事情总会在某个瞬间以某种方式重现吧，那些脑海中曾经留下过的一些印记总会存留在某个角落，挥之不去。

公交车“嗖”的停在了学校门口，车上的人差点被甩飞出去，张扬以为这只是偶然，后来才发现，原来是家常便饭。

望着有点破旧的学校大门，张扬知道，走进去，就将是另一番天地了，所有的故事也将从这里开始。

## 这是一条时光隧道

学长名叫罗江，来自洞庭湖畔的湖南岳阳。据他说，他那个很有点书香气息的爹非常希望他以后能成为一个诗人，而离家不远的地方正是大诗人屈原当年投过的汨罗江，所以罗江的名字由此而来。

然而事与愿违，罗江从小就对文学没有半点兴趣，虽然他老爹不厌其烦的给他灌输诸如余光中、艾青、徐志摩等人的作品，无奈他总是左耳朵进右耳朵出。

罗江喜欢电子游戏，而且不是那种一般的喜欢，那是一种与生俱来的天赋。别人在游戏机厅一会就可以花掉一周的零花钱，而他通常一个币就能玩到通关。他还特别喜欢看别人玩，在看的过程中就暗自捉摸怎样才能过关，于是一个街机游戏在他的手里玩上几次就能全部通关。仅仅不到一年的时间，城南巷子里几乎所有的游戏机厅的游戏都被他打通关了，“游戏小子”的名号也在罗江上小学的那段时间广为流传。偶尔有几个不服气的少年想要挑战，也总是输的灰头土脸，还嘴硬说游戏把手不灵。

这样一种对游戏的痴迷和天赋，被罗江完美的带到了大学。虽然对于语文、英语等科目偏科严重，但凭着理科成绩的优势，罗江依旧过了高考的大关，也终于不用再听父亲天天给他叨叨那些诗词歌赋了。

当张扬在三年后参加计算机学院优秀毕业生分享会的时候，罗江已经是坐在台上分享的优秀学长了。他被上海一家游戏公司以16万一年的薪水签走，要知道那是2011年的事，他的薪水是同届生的两倍。张扬第一次意识到，游戏这东西居然也能改变一个人的命运。

罗江拖着一双人字拖，短裤背心基本是那个时候大学生的标配，小小的个头走起路来却举步生风。即使他手里还拖着张扬的箱子，张扬还得一路小跑才能跟上他。

“刚才的学姐怎么样？”

罗江突然这么一脸坏笑的张口一问，搞得张扬有点不好意思。

“还……还行吧，挺清纯的……”

“嘿，什么叫还行啊，她可是艺术传媒学院的院花。但是你就别惦记了，人家已经有男朋友了，还是我们计算机学院的大才子，学生会主席，两人堪称郎才女貌。”

说完这话的时候，罗江不由得叹了口气，虽然很小声，但还是被张扬敏锐的觉察到了。那一声叹气中似乎藏着太多的忧伤和无奈，张扬顿时觉得，罗江一定是一个有故事的人。

罗江没再说什么，仿佛一些往事重新浮现，不愿意跟别人提起，却又挥之不去。张扬觉得气氛很尴尬，默默的跟着。幸好那段路不是很长，两人很快来到了新生报名点。

报名点在体育馆里，张扬到的时候，体育馆里已经排起了好几条长龙。当天四十度的高温，虽然体育馆外扎起了遮阳篷，还有供水点，但在太阳炽热的烘烤下，整个体育馆变成了一个大蒸笼，报完名领了日用品出来的学生和家长无一不像刚蒸了桑拿一样。而体育馆一旁的求实路成了学长们避暑的好去处，路两边那些古老的梧桐树把整条路遮盖的密不透光，那些粗壮的树干因为边上的铁栏杆而长得异常扭曲，却好似向人们诉说着这个古老校园的故事。幽深而有点阴森的路通向远方，只有树上的知了在烦躁的叫着，此起彼伏，不绝于耳。

“你去排队吧，我在外面等你。”

罗江丢下张扬，跑去树荫下跟几个等在那里的同学闲聊去了。

半小时以后，张扬扛着被子、脸盆、水桶、凉席等大包小包的东西，浑身湿透的出来了。罗江领着张扬，一路走向求实路的尽头。走近后，张扬才发现，原来这条路的尽头就是赫赫有名的望大隧道。

忽然一股凉意扑面而来，张扬不禁打了个冷颤。

“前面就是望大隧道了，别看外面温度有40度，隧道里只有25度左右，跟空调房里差不多，非常凉快。”罗江一边走，一边给张扬介绍着。

“穿过隧道就是望大北区，计算机学院和艺术传媒学院等几个学院在北区。我们头顶的这座山叫南望山，将望大校园分为西区和北区……”

“哦，为什么不是南区和北区……”

张扬抬头望了望头顶，喃喃道。

“因为还有个东区，在正大门对面，西区是相对于东区而言的。”

张扬走在阴凉的隧道里，感受着夏日里难得的一片凉爽，远处一抹光渐行渐近，仿佛这就是通向未来的时光隧道。四年后，当张扬最后一次凝望着这条隧道，才恍然所悟，这其实真的就是一条时光隧道，一批又一批的学子走进来，又走出去，他们不知不觉间就走过了四年，将自己的青春，自己的故事，都留在了这条隧道。

## 我陪你落榜

吴未是第一个到宿舍的，接新生的学长因为女朋友闹分手，早早的就丢下他去哄女朋友了。吴未也乐得清闲，一个人扛着行李来到宿舍楼，被楼管阿姨一顿盘问后才得以进去。说是楼管阿姨，但人家也就30岁左右的样子，叫阿姨显然太不合适了，这个成为长久以来困扰一些直男理科生的一大难题。有人喊阿姨，有人喊大姐，常常搞得场面异常尴尬。

吴未看着宿舍天花板上那台布满灰尘的摇头风扇，试着按了下开关，良久，它抖了抖身子开始摇头晃脑的转动起来。这就是整个宿舍唯一的一件家用电器了？当吴未意识到这一点的时候，他突然想到这台电风扇已经帮助多少届学长们度过了难熬的夏天，一种敬畏感油然而生。

要不把它擦一擦吧。

吴未顺手搬了个凳子过来，但当他爬上去凑近一看，发现实在是下不去手，风扇上面厚厚的一层灰好像在诉说着自己这一世悲惨的经历：似乎从没有人替自己清洗过。

正当吴未犹豫着要不要继续的时候，手机响了，吴未迅速跳下凳子，抓起电话，留下依旧无人问津的风扇在头顶无奈的摇晃着，而这一晃就又是四年。

电话那头是吴未的女朋友。

吴未来自河南，这个自古以来就是中原之地的人口大省，创下了那年的高考报名人数之最，九十多万考生傲视全国。可想而知，要从这片土地上杀出一条血路出来，难度有多大。可是吴未不仅杀出来了，还出来了两次。

第一次，吴未放弃了，为了他的女朋友，萧书雅。

书雅是一个非常文静，善解人意的女孩，常常眨着一双水灵灵的大眼睛，看着吴未给自己解物理题。书雅觉得吴未解题时候的样子很帅，自己半天想不明白的难题，到了吴未手里几分钟就可以算出来。但吴未并不是那种学习很认真的学生，骨子里虽然很聪明，但学习成绩却并不算顶尖。于是书雅有时候故意向吴未问一些题目，其实是为了拖着他跟自己一起学习。

吴未很清楚的记得，那是个凉风习习的夏天，星空下的校园渐渐归于平静，窗外只剩下青蛙和蛐蛐的叫声。

“吴未，老师来了，快醒醒。”

吴未迅速从桌子上爬起来，却发现书雅在桌前笑吟吟的看着自己。原来晚自习早就下课了，教室里只剩下了书雅和自己。心知被骗的吴未正想捉弄一下她，可当他突然发现今天穿着纯白色裙子的书雅，把平常的马尾散落下来变成一袭披肩长发的时候，样子竟是那么迷人，伸出去的手木然的停在那里。

发现吴未正呆呆的看着自己，书雅羞涩的低下头，小脸变得绯红。

“你……干嘛这样看着我啊……”

吴未这时才意识到，自己的心弦仿佛被微微的拨动了一下，有种说不出来的感觉。吴未后来确信，那种感觉就是喜欢。

“你……你的眼里有眼屎。”吴未说完，贼贼的笑了起来。

“讨厌……”一顿粉拳砸了过去。

从那以后，小花园、操场上，两个人时常偷偷的手牵着手，一起散步，一起谈理想，一起聊未来。吴未那时天真的认为眼前的这个女孩，就是他要爱护一辈子的人，暗自下决心，要跟她考同一所学校。

然而事与愿违，吴未虽然过了一本线，但是考的并不理想，而书雅却落榜了。

书雅决定复读一年，吴未决定陪她。

第二次，书雅还是只上了二本线，留在了省内的大学，而吴未阴差阳错的被望大录取。两人从此天各一方。

电话那头，书雅还是如以前一样，叮嘱着吴未要按时吃饭，不要老熬夜看小说。吴未也跟以前一样，默默的接受着书雅的关心，心里无比幸福。他相信四年的时间并不漫长，他也相信彼此能够守住这份爱情。

吴未挂了电话的时候，才发现宿舍多了一个人。

## 忘情水

古月轩走进宿舍的时候，发现有人在窗户边打电话，于是默默的选了个床铺开始铺床。

他并不想打扰到窗户边的哥们打电话，却也不想在那听别人说着肉麻的情话，好像自己在偷听一样，于是古月轩掏出自己刚买的国产山寨手机，插上耳机听起了一曲《忘情水》。

客观的说，古月轩长得算是那种奶油小生的类型，虽然个子不高，却也算有点姿色。但他的审美却难以让人恭维，这也一度成为109宿舍其他成员说了好几年的一个梗。这件事还得从他交往的第一个女朋友说起。

每个情窦初开的小男生在高中的时候可能都有自己暗恋的女生吧。古月轩也一样。他暗恋的女生叫小丽，和自己同班，也是同一个镇上的。古月轩和小丽关系很好，但他总是有贼心而没贼胆，一直也不敢表白。

终于，高考结束了，几个同学商量着一起出去玩，小丽也在其中。

夏日的海边，海风慵懒的拍打着浪花，海水带着沙子冲刷着脚丫，清凉，惬意。

那天古月轩故意喝了点酒，两人并肩走在沙滩上。当古月轩壮着酒胆以一个非常猥琐的动作拉起小丽的手的时候，小丽也很顺从的答应了他。那个时候古月轩是窃喜的，因为这个纯情的小男生觉得自己终于追到了梦寐以求的女人。事实上后面的事情证明了，他纯粹是被别人当了备胎。

古月轩身边几乎所有的同学都不看好他们，因为他们很了解小丽是一个什么样的人，只有古月轩自己觉得自己找到了真爱。古月轩的父母也不喜欢小丽，原因是有一次古月轩带着小丽回家吃晚饭，看着小丽对着自己的儿子呼来喝去，老两口觉得受到了莫大的羞辱。当天晚上老古就撂下了话“要是再跟这姑娘交往，就不要踏进这个家门”。

古月轩不知道自己做错了什么，要遭到全世界人的反对。可能恋爱中的男人智商太低吧，那时的他并不觉得小丽有什么不好，反而觉得跟她在一起很甜蜜。在荷尔蒙和理智的对抗中，荷尔蒙全面胜出。

在开学后的几个月里，古月轩经常因为跑去约会而旷课、早退，开始还写写假条，到后来连假条也不写了。班里的大小活动也都惯常缺席，以至于大家对古月轩这个神秘的女朋友都极度的好奇，每个人都想一窥真容。

终于有一天，张扬和吴未从北区食堂出来的时候，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从学校北门走了进来，不是一个人，而是牵着一个女孩的手。张扬和吴未相视一笑，马上迎了上去。

“古月轩”，张扬喊了一句。

“嗨，是你们啊……”，古月轩显然没有想到会碰到他们，显得有些不好意思。

“昨天一夜没回来，去哪里浪了啊”，吴未一脸坏笑的问。

“没有……昨天在我亲戚家……”

这时，两人发现小丽阴沉着脸站在旁边，一言不发。古月轩的外套披在她的身上，而他自己则穿着单薄的衬衫。此时已是深秋季节，武汉的傍晚凉风习习，冻得有点瑟瑟发抖的古月轩脸上挂着尴尬的笑容。

两人觉得气氛有点不对，赶紧找了个借口溜走。

至此，古月轩神秘的女朋友终于揭开了面纱，张扬和吴未终于能明白为什么他的爸妈不喜欢她了。

也就是在这次碰面差不多一个月后，古月轩在半夜一点多将宿舍大门敲的整栋楼都能听到。楼管大姐打开门正想发火的时候，古月轩就瘫倒在她身上不省人事了。楼管大姐被吓的惊慌失措，以为发生什么命案了，直到闻到他一身的酒气才知道他是喝醉了。

张扬和吴未废了九牛二虎之力也没办法把他弄上床，只得把席子和被子铺到地上让他睡了一晚。

古月轩被甩了，张扬无法想象他居然被一个那样的女人甩了，原因还是人家在短短几个月内就搭上了本校的一个帅哥。计科二班的所有的男生都大跌眼镜，吴未更是不客气的骂他没出息，为了这样的人不值得。然而单纯的古月轩却还是很伤心，每天手机里单曲循环着那首《忘情水》，此刻倒显得特别应景起来。

“啊……给我一杯忘情水，换我一夜不流泪。所有真心真意，任它雨打风吹，付出的爱收不回……”

不过，这都是以后的事情。而此刻的古月轩正铺完床，躺在自己崭新的小窝里，听着他喜爱的歌，时间缓缓流淌，一切都显得那么美好。

## 恰巧你们也在

“你好，我叫吴未，刚才顾着打电话，都没注意到你进来。”

吴未微笑着朝躺在床上的古月轩打招呼，他想到刚才跟书雅的那些肉麻的话全被别人听见了，心里尴尬不已。

古月轩故意匆忙摘下耳机，然后面露疑惑。

“啊，你说啥？”

“我叫吴未，刚才打电话没注意到你，不好意思。”

“哦，没事，我刚才在听歌，没听到……那个，我叫古月轩，湖北仙桃的。”

“我怎么觉得你的名字好像在哪里听过，好耳熟啊。”

“是吗，我觉得我的名字还挺少见的，好像还没听到过重名的。”

“不知道，总觉得在哪里听过，但就是想不起来了……”

这时，一个高高的男生风尘仆仆闯的进宿舍，打断了他们的谈话。

“你们好，我叫张一帆，请多多指教。”说着张一帆将身上的被子，编织袋，脸盆等大包小包的东西卸了下来。看着地上瞬间铺满了这些东西，古月轩和吴未惊的目瞪口呆。他们完全无法想象，这么多的东西，他是怎么背过来的。

张一帆从一个大的编织袋中掏出一袋大枣，满满抓了两把塞到了吴未和古月轩手里。

“这是我家乡的特产，山东大枣，你们尝尝，可甜了。”

“你是山东的？”吴未问。

“是啊，标准山东人。”说着扬起胳膊，拍了拍自己并不发达的肱二头肌。

“噢……原来如此。”古月轩和吴未相视一笑。

吴未还想说些什么，张扬和罗江也走进了宿舍。看着地上横七竖八的各种物件，罗江打趣道“哇，你们这是请了搬家公司吗，这么多东西”。张一帆不好意思的挠了挠头，又开始将东西搬上床铺。

“我还以为来的比较早呢，原来你们都在啊”，张扬将行李放到仅剩的一个铺位上，开始向其他几个舍友介绍身边的学长。

“这个是我们计算机系的学长，叫罗江，编程超牛的，以后要多多向学长学习啊。”

“我好像听说过你，计算机系四大才子之一，以后多罩着小弟我啊。”古月轩嬉皮笑脸的说。

“没有没有，都是谣传，你们不要当真。”

“哎呦，学长，你还有这个称号呢，怎么不告诉我啊。”张扬在旁边一脸惊讶的表情。

“都是别人瞎叫的，哪里有什么才子啊，总之比你们多来了一年，以后有什么困难，尽管找我，只要我能帮上忙的，一定尽力。”罗江这话一出，仿佛有种江湖大哥的气势，那一身拖鞋背心的行头，突然让人觉得有一种《功夫》里的火云邪神的感觉。

“好了，不打扰你们收拾行李了，我先回去歇歇。”

“好的，谢谢学长，今天辛苦你了。”张扬将学长送出宿舍，吴未、古月轩、张一帆三人望着罗江的背影，满脸都是敬仰的神情。

张扬刚回到宿舍，王子明就抱着被子、迈着大步走了进来，身后跟着他的父母。王子明身材壮硕、大腹便便，160斤的体重走起路来一副老板的架势，以至于后来大家都叫他“王总”。

三个人一进来，狭小的宿舍顿时显得拥挤起来。

“这个宿舍满了啊，我们是不是搞错了。”王子明的母亲显然已经看到四张床铺都已经铺满了东西。

“不会啊，报到证上明明写着109宿舍……”王子明又拿出报到单，仔细的看了几遍，确定是109无误。

“啊，不会吧，难道有人搞错了？”张扬走了过来，看了看王子明手上的报到单。

“确实是109，我看看我的错了没。”

于是大家都开始找出自己的报到单，确认有没有出错。

“我的是109。”

“我的也没错。”

“我的……108……”张一帆尴尬的笑了起来，“原来是我走错了，不好意思，不好意思……”

“哈哈，大枣都吃过了，不能退了啊。”古月轩开玩笑的说。

“哈哈……”

“大枣有的是，大家随便吃，”张一帆说着又去包里捧了一大把枣塞给王子明和他的父母。三人抵挡不过山东人民的热情，欣然接受，边吃边夸这枣甜。